

2021 年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 概况

- 一、单位 主要职责
- 二、单位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 2021 年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 2021 年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主要职责是：

（一）受区政府委托行使土地征用、拆迁、储备等工作。

（二）负责区内土地储备计划及出让计划的编制，负责区内储备土地整理及协调和报批工作。

（三）受区政府委托征用土地，与被征地单位洽谈，签订征地补偿及安置协议，接受省市有关部门、单位的委托，负责具体项目的土地征收及相关补偿工作，负责区内房屋征收工作，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征用土地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机构 5 个，分别是综合部、征地拆迁部、土地储备出让部、工程管理部、征收管理部。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561.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9,168.36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9,873.01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69,168.3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479.3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8.8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9,729.61	本年支出合计	57	79,729.6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79,729.61	总计	60	79,729.6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9,729.61	79,729.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9,873.01	9,873.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9,873.01	9,873.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9,873.01	9,873.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9,168.36	69,168.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9,168.36	69,168.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8,926.01	58,926.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0,242.35	10,242.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9.38	479.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79.38	479.38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9,729.61	79,729.61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452.62	452.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76	26.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8.86	208.8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8.86	208.8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32	61.3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47.54	147.5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9,729.61	661.48	79,068.13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9,873.01	0.00	9,873.01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9,873.01	0.00	9,873.01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9,873.01	0.00	9,873.01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9,168.36	0.00	69,168.36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9,168.36	0.00	69,168.36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8,926.01	0.00	58,926.01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0,242.35	0.00	10,242.35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9.38	452.62	26.76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79.38	452.62	26.76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9,729.61	661.48	79,068.13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452.62	452.62	0.00	0.00	0.00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76	0.00	26.7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8.86	208.8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8.86	208.8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32	61.32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47.54	147.5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561.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9,168.36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9,873.01	9,873.01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69,168.36	0.00	69,168.36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479.38	479.38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8.86	208.8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9,729.61	本年支出合计	59	79,729.61	10,561.25	69,168.36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9,729.61	总计	64	79,729.61	10,561.25	69,168.3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0,561.25	661.48	9,899.77
205	教育支出	9,873.01	0.00	9,873.01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9,873.01	0.00	9,873.01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9,873.01	0.00	9,873.01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9.38	452.62	26.76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79.38	452.62	26.76
2200101	行政运行	452.62	452.62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76	0.00	26.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8.86	208.8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8.86	208.8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32	61.32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47.54	147.5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9.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1
30101	基本工资	87.29	30201	办公费	4.64
30102	津贴补贴	287.41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50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63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1.3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04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2.57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0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2.5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41.77		公用经费合计	19.7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69,168.36	69,168.36	0.00	69,168.36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69,168.36	69,168.36	0.00	69,168.36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69,168.36	69,168.36	0.00	69,168.36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58,926.01	58,926.01	0.00	58,926.01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0.00	10,242.35	10,242.35	0.00	10,242.3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 2021 年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 2021 年度总收入 79,729.6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79,729.6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561.2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157.3 万元，增长 652.3%。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土地储备工作需要，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重点项目清华附中湾区学校二期项目资金较去年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9,168.3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5,563.28 万元，增长 29.0%。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区政府工作部署，重点推进清华附中湾区学校二期项目征拆工作，基金预算安排资金较上年增加，二是土地储备前期工作经费需用于购买复垦指标，较去年增加预算，三是根据土地储备工作进度，按照项目轻重缓急安排资金，天河国际教育园区、智谷广棠小新塘片区较去年预算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 2021 年度总支出 79,729.6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79,729.6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661.4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8.05 万元，下降 4.1%。主要变动情况：根据财政预算资金安排，基本支出较上年减少。

2. 项目支出 79,068.1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4,748.63 万元，增长 45.6%。主要变动情况：一、根据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重点推进清华附中湾区学校二期项目征拆工作，安排资金较上年增加；二、根据土地储备工作进度，按照项目轻重缓急安排资金，长湴三鸟市场、金融城东区等 14 个项目资金合计较去年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79,729.6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561.2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157.3 万元，增长 652.3%；主要变动

情况：根据土地储备工作需要，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重点项目清华附中湾区学校二期项目资金较去年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9,168.3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5,563.28 万元，增长 29.0%；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区政府工作部署，重点推进清华附中湾区学校二期项目征拆工作，基金预算安排资金较上年增加，二是土地储备前期工作经费需用于购买复垦指标，较去年增加预算，三是根据土地储备工作进度，按照项目轻重缓急安排资金，天河国际教育园区、智谷广棠小新塘片区较去年预算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是：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79,729.6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561.2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0,525.25 万元，增长 29,236.8%；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土地储备工作需要，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重点项目清华附中湾区学校二期项目资金较年初预算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9,168.3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818.09 万元，下降 2.6%；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土地储备工作进度，按照项目轻重缓急安排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较年初预算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

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是：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0%。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我中心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为零。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占 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

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主要用于无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未发生公务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7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4 万元，下降 18.2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厉行节约，减少公用经费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66.9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465.8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64.6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4.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64.6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1%，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9.9%。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

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9873.0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9.73%；组织对 2021 年新增一般债券资金、2021 年度清华附中湾区学校二期校区项目等 2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497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0.56%。

共组织对“清华附中湾区学校二期校区项目”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如有），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873.0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4970 万元。我单位无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该项目已签订 301.1991 亩集体土地征收补偿协议、输电线路迁改工程补偿协议、73530 平方米地上建筑物补偿协议并拆除，按进度支付征拆补偿款，完成前期测绘、套图等征收技术准备工作。2021 年度上述年度绩效目标均已完成。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已在主管部门决算公开中综合反映。

绩效自评结果。

（一）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

该部分已在主管部门决算公开中综合反映。

（二）清华附中湾区学校二期校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本单位 2021 年度清华附中湾区学校二期校区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实施背景

在广东省领导的关心支持下，在广州市委、市政府的大力推动下，广州市教育局和清华大学附属中学于 2020 年 6 月 9 日在清华大学签订了合作办学筹建协议，清华附中湾区学校正式落户天河区。清华大学附属中学是享誉全国的知名中学，与清华大学附属中学合作举办湾区学校，是广州市以实际行动贯彻落实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和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的重要举措，有利于提升广州市及粤港澳大湾区基础教育的内涵、品质和影响力，更好服务“一核一带一区”建设，对于推动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吸引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具有重要作用。

根据筹建协议，湾区学校为省、市、区、校四方共建的市属公办十二年制学校。湾区学校分两期建设，一期校区选址在天河智谷片区，目前校区已正式开办；二期校区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拟选址天河智慧城核心区，正开展征拆、控规调整等工作。

2.主要依据

根据《区长办公会议纪要》（穗天府区长会纪〔2020〕39

号)明确,为加快推进湾区学校二期校区的土地征拆及高压架空线临时迁改工作,由区土地开发中心负责,长兴街、天河科技园管委会、区财政局等全力配合,强化工作组织和资金保障,先采取收储模式,有力有序做好湾区学校二期校区土地征拆工作。

本项目已于2021年7月14日取得《广州市天河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清华附中湾区学校二期校区项目建议书的复函》(穗天发改投批〔2021〕29号),完成立项工作。

3. 实施年度

根据《清华附中湾区学校二期校区项目建议书》,本项计划从2021年3月开始前期工作,至2025年6月底完成竣工验收。

4. 实施范围

(1) 项目位置

本项目位于广州市天河智慧城核心区国家级高新区软件园范围内,毗邻市交警支队岑村车管所东侧,北临华观路,西近科韵路。

(2) 征收土地情况

根据《征收土地预公告》(穗规划资源预征字〔2019〕288号),本项目面积约331亩,涉及广州市天河区岑村股份合作经济联社(以下简称“岑村”)集体土地约301.5亩、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广州供电局国有土地约5.7亩,广州市公安局国有土地约9.2亩,其余暂未办理权属登记土地约14.6亩。

(3) 高压架空线临时迁改情况

本项目涉及 220 千伏增棠甲乙线、220 千伏木棠甲乙线及 220 千伏木村甲乙线共 6 回高压架空线路需进行临时迁改。本项目所涉高压架空线路临时迁改共需新建塔基 13 个，塔基占地面积约 7.61 亩，施工借地面积约 41.19 亩。

5 实施程序

2019 年发布《征收土地预公告》（穗规划资源预征字〔2019〕288 号），前期由天河科技园管委会负责收储工作，《区长办公会议纪要》（穗天府区长会纪〔2020〕39 号）明确由区土地开发中心先采取收储模式，有力有序做好湾区学校二期校区土地征拆工作。区土地开发中心及时开展了测量清点、权属套图等前期工作，并于 2021 年 6 月经区政府九届 158 次常务会审议同意后正式印发了本项目补偿方案，所有补偿均严格按补偿方案明确的标准进行，依法依规开展本项目征收补偿工作。

（二）财政支出情况

1. 项目预算和支出

本项目 2021 年初申报预算 16368.00 万元，后为落实区委、区政府加快项目建设的要求，调整 2021 年预算至 45000.00 万元。其中 2021 年 7 月底下发债券资金 10000.00 万元，2021 年 9 月份市财政下发资金 35000.00 万元。年度支付资金 44843.01 万元，二次分配给长兴街道围蔽及安全服务费 156.99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

2. 资金使用范围对象

本项目 2021 年度资金主要用于岑村集体土地征地补偿首期款 8200.00 万元，岑村集体土地地上物补偿费用约 30860.68 万元，支付广州供电局高压架空线迁改补偿费用 4055.10 万元，支付岑村高压架空线迁改占（借）地及地上物补偿费用约 1043.33 万元，支付高压架空线迁改临时用地复垦预存费约 326.4 万元，支付临时用地耕地占用税约 79.52 万元，支付其他服务类 178.70 万元，编外人员工资费用约 99.28 万元，二次分配给长兴街道围蔽及安全服务费 156.99 万元。

3. 分配标准、程序以及支出政策执行情况

区土发中心制订了《财务管理规定》、《资金审批细则》《合同管理规定》，实际工作中严格执行相关的资金审批制度，按土地储备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会计核算，预算项目资金专款专用，按区政府批准的补偿安置方案签订合同，按财政预算资金国库支付的审批流程支付补偿款。财务资料真实完整。

4. 支出分担体制情况

根据《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清华附中湾区学校（筹）二期校区建设经费分担事宜的请示》及市领导批示意见明确，本项目建设所需的征地拆迁费、高压架空线临迁费、基建工程费，由市、区按实际造价 5:5 比例进行分担。

（三）项目管理情况

1. 按政策及程序履行项目方案报送区政府审批手续

本项目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农民集

体所有土地征收补尝试行办法的通知》（穗府办规〔2017〕10号）、《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征收农村集体土地留用地管理的意见》（穗府办规〔2018〕17号）、《广州市加快电网建设规定》（穗府办规〔2016〕7号）等文件规定，参照《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州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实施办法的通知》（穗府规〔2017〕18号）并结合实际情况，拟订了《清华附中湾区学校二期校区项目集体土地征收及其所涉高压架空线路临时迁改占（借）地补偿安置工作方案》，方案经法律顾问审查符合法律规定，认真征求了区司法局、区教育局、区财政局、区人社局、区审计局、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长兴街道办事处、天河科技园管委会等单位意见并进行修改完善，按程序上报区政府并经区政府九届 158 次常务会会议审议同意后印发。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情况

本项目 2021 年度根据工作需要，开展了动迁服务单位的公开招标工作，区土地开发中心严格按照公开招标的程序，提前 30 日进行采购意向公开，委托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编标、招标、评标，最终由广东金太阳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规划有限公司中标。区土地开发中心按照相关要求，在规定时限内及时签订了服务协议，明确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清华附中湾区学校二期校区项目用地结案结算之日止。至今为止，服务单位能及时响应，较好的履行协议约定的责任义务。

3. 科学优化项目管理、监督、考核工作

3.1 制订清华附中湾区学校二期校区项目工作实施方案，做好人员安排与任务分工计划。

3.2 加大统筹协调力度，成立项目专门小组，同时建立征收专项工作联系人制度，及时协调解决相关问题。

3.3 加强督办考核，建立项目台账制度，根据工作进度要求，督办各单位按时间节点要求高质量完成相关工作。

3.4 做好宣传和维持社会稳定，按公开、公平的原则，在项目现场做好宣传工作，项目征收过程中涉及的信访维稳工作及时寻求相关单位调处和稳控。

3.5 每周报送一次以上信息，信息内容紧扣征收工作各个阶段重点、难点问题。

3.6 每周提交项目台账，台账更新项目实时进度。

3.7 专责专人定点做好现场巡查工作，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四）项目绩效管理情况

1. 项目绩效目标

1.1 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完成本项目收储工作，为清华附中湾区学校二期校区项目建设提供土地资源。

1.2 2021 年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签订 301.1991 亩集体土地征收补偿协议，完成签订输电线路迁改工程补偿协议，完成签订 73530 平方地上建筑物补偿协议并拆除，完成前期测绘、套图等征收技术准备工作。2021 年度上述年度绩效目标均已完成。

2. 指标设定情况

2.1 产出指标

2.1.1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共设定 7 个，分别是签订岑村集体土地征收协议面积、拆除地上建筑物面积、签订集体土地地上物征收补偿协议份数、签订输电线路迁改工程补偿协议份数、签订输电线路迁改工程占（借）地补偿协议份数、完成项目建设用地套图份数、完成项目土地分类汇总表份数。在设定指标时，数量指标占比最大，且这些指标的设定都与征收工作息息相关，贴近工作实际需求和工作目标。在 2021 年度本项目的征收工作中，上述设定指标均已完成。

2.1.2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共设定 2 个，分别是合规性和科学合理性。不仅要做到完成征拆工作，同时也要依法依规，科学合理兼顾。在 2021 年度本项目的收储工作中，上述设定指标均已完成。

2.1.3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共设定 2 个，分别是 2021 年年底前完成签订征地补偿协议和按区财政要求完成 1 亿元专项债券资金支付。这两项任务都有相应的时限要求，且都是非常重要的工作，设定该两个指标有其必要性。在 2021 年度本项目的收储工作中，上述设定指标均已完成。

2.1.4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共设定 1 个，主要是完成年度预算支出指标。完成

年度预算支出指标 45,000.00 万元。在 2021 年度本项目的征收工作中，上述设定指标已完成。

2.2 效益指标

2.2.1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共设定 3 个，分别是有利于优化广州及天河基础教育结构、有利于解决广州市和天河区优质教育资源缺乏的问题、有利于改善周边居民生活和工作条件。

通过广州市与清华附中合作办学，将有利于清华附中教育经验和优质资源与广州市基础教育地方特色深度融合，是以实际行动贯彻落实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和全国、全省、全市、全区教育大会精神的重要举措，对于优化广州市特别是天河区基础教育结构、推动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吸引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具有重要作用。随着湾区学校二期校区进入土地征收阶段，学校建成后广州市以及天河区基础教育将进一步改善，有利于持续提升广州市及粤港澳大湾区基础教育的内涵、品质和影响力。不仅给周边居民提供更优质的教育资源，还可改善经营环境，增加更多的就业岗位，提供更多的创业条件，使周边居民的 life 和工作条件得到大幅度改善。

2.2.2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设定 1 个，主要是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通过广州市与清华附中合作办学，有利于优化广州市特别是天河区基础教育结构，吸引高层次人才进行创新创业，增加更多的就业

岗位，提高周边的房地产价值，推动区域经济社会发展。

2.2.3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指标设定 1 个，主要是对周边环境的改善。通过项目征拆，可清除项目范围内原有厂房及垃圾回收点，会减少周边的环境污染，改善周边的生态环境。

2.2.4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指标共设定 2 个，分别是提升城市形象、吸引优质人才。通过该项目征拆和建设，提升天河都会区的城市形象，提高天河区的基础教育内涵、品质和影响力；校区的创办有利于满足高端创新型人才的优质教育需求，持续吸引到优质人才入住天河。

3. 绩效运行监控等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区土地开发中心财务部门采用目标比较法，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将绩效实现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进行比较，对目标完成、预算执行、组织实施、资金管理等情况进行及时分析评判。日常监控和定期监控相结合，及时提醒和督促经办部门按绩效目标落实。

二、综合评价分析

（一）自评结论综述

通过认真分析，本项目自评结果优秀，绩效自评分值 99.5 分。

（二）项目效益分析

1. 经济效益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优化广州市特别是天河区基础教育结构，吸引高层次人才进行创新创业，增加更多的就业岗位，提升周边的土地价值，推动区域经济社会发展。

2. 社会效益

2.1 有利于优化广州及天河基础教育结构

通过广州市与清华附中合作办学，将有利于清华附中教育经验和优质资源与广州市基础教育地方特色深度融合，是以实际行动贯彻落实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和全国、全省、全市、全区教育大会精神的重要举措，对于优化广州市特别是天河区基础教育结构具有重要作用。

2.2 有利于解决广州市和天河区优质教育资源缺乏的问题。

智慧城核心区现有多家国家级科研院所和众多高科技企业，高端人才集聚，优质学位需求非常强烈。随着本项目的实施，学校建成后广州市以及天河区基础教育将进一步改善，有利于持续提升广州市及粤港澳大湾区基础教育的内涵、品质和影响力，解决好优质教育资源缺乏的问题。

2.3 有利于改善周边居民生活和工作条件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不仅给周边居民提供更优质的教育资源，还可改善经营环境，增加更多的就业岗位，提供更多的创业条件，使周边居民的 life 和工作条件得到大幅度改善。

3. 可持续效益

3.1 持续提升城市形象

清华大学附属中学是教育部直属大学附中、北京市重点中学、国家级体育传统项目学校、中国数学奥林匹克委员会“中学生数学奥林匹克培训基地”。学校先后被国家教育部和北京市评为“德育先进校”、“北京市校园环境示范校”、“北京市首批示范性普通高中”，学校各种教学设施设备齐全，师资队伍优良，是办学条件和水平国内一流的示范性中学，也是国际教育文化交流广泛，有一定影响的世界名校。通过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改善原发展滞后面貌，带动周边基础设施的加快建设，有助于持续提升天河都会区的城市形象。

3.2 持续吸引优质人才

通过项目的实施，除能满足高端创新型人才的优质教育需求外，还能吸引一大批优质人才前来任教，同时也可吸引一大批优质人才到项目周边就业，持续吸引优质人才入住天河。

（三）支出效益分析

1. 支出进度

8 月完成支付高压架空线迁改临时用地复垦预存费 326.40 万元，临时用地耕地占用税 79.52 万元，二次分配给长兴街道 30.00 万元；10 月完成支付广州供电局高压架空线迁改补偿 4055.1 万元，岑村高压架空线迁改占（借）地及地上物补偿费用 1043.33 万元；11 月完成支付岑村集体土地地上物补偿 30860.68 万元，二次分配给长兴街道 126.99 万元；12 月完成支

付岑村集体土地征地补偿首期款 8200.00 万元，其他服务类 178.70 万元，人员工资 99.28 万元。

2. 支出效率

2021 年度资金总额 45000.00 万元，年度支付资金 44843.01 万元，二次分配给长兴街道 156.99 万元，支出效率为 100%。

3. 支出规范

根据已生效的相关合同条款设定的支付条件，按照支付申请流程向区财局申请支付款项。

4. 成本控制分析

根据该项目的征收补偿方案完成支付补偿款后及时督促被征收人（承租人）完成清空建筑并及时拆除，避免引发纠纷出现补偿后不能拆除的现象，从而避免扩大相关不必要的成本支出。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考虑到区财政资金紧张，年初上报预算 16368.00 万元较保守，与后续明确上调的项目预算金额 45000.00 万元出入较大。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考虑到区财政资金紧张，年初上报预算 16368.00 万元较保守，与后续调整使用市转移支付资金和债券资金 45000.00 万元出入较大。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清华附中湾区学校二期校区项目				项目级次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天河区分局			实施单位	广州市天河区土地开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数	年度预算执行数	分值(权重)	预算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000	45000	10	100%	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000	45000				
	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	0.0	0.0				
	其他资金		0.0	0.0				
绩效目标情况 (概述)	年度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签订 301.1991 亩集体土地征收补偿协议，完成签订输电线路迁改工程补偿协议，完成签订 73530 平方地上建筑物补偿协议并拆除，完成前期测绘、套图等征收技术准备工作。				均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权重)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	指标 1: 签订岑村集体	301.1991 亩	301.1991 亩	5	5	无偏差

	标	土地征收协议面积					
		指标 2: 拆除地上建筑物面积	73530 平方米	73530 平方米	5	5	无偏差
		指标 3: 签订集体土地地上物征收补偿协议份数	3 份	3 份	5	5	无偏差
		指标 4: 签订输电线路迁改工程补偿协议份数	1 份	1 份	5	5	无偏差
		指标 5: 签订输电线路迁改工程占(借)地补偿协议份数	3 份	3 份	4	4	无偏差
		指标 6: 完成项目建设用地套图份数	1 份	1 份	3	3	无偏差
		指标 7: 完成项目土地分类汇总表份数	1 份	1 份	3	3	无偏差

	质量指标	指标 1: 合规性	征收符合规定程序, 管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进行	合规	4	4	无偏差	
		指标 2: 科学性	本项目收储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做到科学合理征收土地, 有效提高土地资源利用效率。	科学合理	4	4	无偏差	
	时效指标	指标 1: 2021 年年底完成签订征地补偿协议	按时完成签订征地补偿协议	按时完成	4	4	无偏差	
		指标 2: 按区财政局要求完成 1 亿元专项债券资金支付	按时完成债券资金支付	已按时完成支付	4	4	无偏差	
	成本指标	指标: 完成年度预算支出指标	完成年度预算支出指标 45000 万元	已完成年度预算支出	4	4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1: 有利于优化广州及天河基础教育结构	通过广州市与清华附中合作办学, 将有利于清华附中教育经验和优质资源与广州市基础教育地方特色深度融合, 是以实际行动贯彻落实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和全国、全省、全市、全区教育大会精神的重要举措, 对于优化广州市特	符合社会效益	6	6	无偏差

			别是天河区基础教育结构具有重要作用。				
		指标 2: 有利于解决广州市和天河区优质教育资源缺乏的问题	智慧城核心区现有多家国家级科研院所和众多高科技企业，高端人才集聚，优质学位需求非常强烈。随着本项目的实施，学校建成后广州市以及天河区基础教育将进一步改善，有利于持续提升广州市及粤港澳大湾区基础教育的内涵、品质和影响力，解决好优质教育资源缺乏的问题。	符合社会效益	6	6	无偏差
		指标 3: 有利于改善周边居民生活和工作条件	通过本项目实施，不仅给周边居民提供更优质的教育资源，还可改善经营环境，增加更多的就业岗位，提供更多的创业条件，使周边居民的生活和工作条件得到大幅度改善。	符合社会效益	6	6	无偏差

		经济效益	指标: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通过广州市与清华附中合作办学, 有利于优化广州市特别是天河区基础教育结构, 吸引高层次人才进行创新创业, 增加更多的就业岗位, 提高周边的房地产价值, 推动区域经济社会发展。	符合经济效益	6	6	无偏差
		生态效益	指标: 有利于改善周边生态环境	通过项目征拆, 可清除项目范围内原有厂房及垃圾回收点, 会减少周边的环境污染, 改善周边的生态环境。	符合生态效益	6	6	无偏差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持续提升城市形象	清华大学附属中学是教育部直属大学附中、北京市重点中学、国家级体育传统项目学校、中国数学奥林匹克委员会“中学生数学奥林匹克培训基地”。学校先后被国家教育部和北京市评为“德育先进校”、“北京市校园环境示范校”、“北京市首批示范性普通高中”, 学校各种教学设施设备齐全, 师资队伍优良, 是办学条件和水平国内一流的示范性中学, 也是国际教育文化交流广泛, 有一定影响的世界名校。通过项目的实施, 有助于改善原发展滞后面貌, 带动周边基础设施的加快建	可持续	5	5	无偏差

			设，有助于持续提升天河都会区的城市形象。				
		指标 2: 持续吸引优质人才	通过项目的实施，除能满足高端创新型人才的优质教育需求外，还能吸引一大批优质人才前来任教，同时也可吸引一大批优质人才到周边就业，持续吸引优质人才入住天河。	可持续	5	5	无偏差
存在问题			考虑到区财政资金紧张，年初上报预算 16368 万元较保守，与后续调整使用市转移支付资金和债券资金 45000 万元出入较大。				

改进措施	加强与被征收单位沟通，合理掌握征拆进度，年初预算做到更为精准。
总分	99.5
<p>注：项目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执行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 10%、产出指标 50%、效益指标 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对于不需要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 10%。</p>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